

薛彦田著

青  
年  
的  
回  
憶

辽宁教育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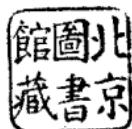
I217.2  
411

# 青春的回旋

薛彦田著

1989/10/27

辽宁教育出版社



1989年·沈阳

775271



## 作 者 简 介

薛彦田，中国少数民族作家学会会员，中国戏剧家协会内蒙古分会会员，一直从事文化宣传工作。内蒙古科尔沁草原的乳汁，养育了他成长，也给他的文艺创作提供了坚实的沃土。十几年来，他辛勤笔耕，已发表了二十余万字的小说、散文、电视剧、戏剧、曲艺等文艺作品。并与王欣同志共同主编了由辽宁人民出版社出版的四十五万多字较大型的报告文学集《希望之光》一书。

---

## 生 活 之 路

彦田同志：

我已有许多年不写小说了，由于忙，对当前的小说创作也缺少研究，王磊同志把你的书稿寄给我，并要我写篇序，着实难以胜任。这里，对你的作品谈一点个人浅见，也能算作之朋友间的聊天，兴之所即，随意道来。

书稿，是早一些时候收到的，所寄资料，是今天清晨才从一大捆迟到的邮件中拣出来。

你出生于一个贫困家庭，老天没有给予你踏入大学门槛恩惠的，读罢中学便为温饱而奔波，坎坷的生活之路，是你创作的基土，正如你信中所说：“多少年的风风雨雨，多少年的苦辣酸甜”，是你创作的源泉。

大约正是因为，你的作品出自这样的源泉，而不是来自人造公园的喷水池，所以才会带着人间的烟火味，所以才会取之不竭，十多年来，小说、散文、剧本、诗歌，你摸索了多种文学样式，写下了大量的作品，这些都是你生活之树所结的生活之果，这样的果实是可以长久保鲜的。

我尤为欣赏的是你那些表现广大人民心态，替老百姓说话的作品。文学，是应该有这个功能的，古往今来，为人民爱戴的作家，无不代表人民的声音，人民的愿望，为清扫社会的不正之风，为揭露丑恶的腐败现象，你受到某些人的非议，被人称之为“带刺的小说家”，这该是对你的安慰。

---

你说自己“没有天才，只有勤奋”，这个认识是应该的。古代大诗人贾岛说：“一日不作诗、心源如废井”，不正是强调勤奋的重要吗？笔，是要天天磨的，望你坚信自己说的八个字。

《青春的回旋》所收作品，大部分都有浓厚的生活气息，可读性很强，题材也比较新颖，有理由得到读者的好评。但也有少数作品，还显得单薄一些，在艺术上用力不够，比较粗糙，但这不要紧，只要你不断努力，多花些功夫，总会是由一个境界达到另一个境界的。

你生活在内蒙古东部，那里既有边远的城镇，又有辽阔的草原，不论是自然风光，不论是乡土人情，都是比较有特色的。你的作品不是天南海北地去寻找什么奇花异草，多是写自己生活中所见所闻的人和事，写那个生活之流中的朵朵白浪花，写他们的喜悦，也写他们的忧愁，这一点，是值得称道的。

中国，是一个具有十一亿人口的大国家，大社会，需要有成千上万的作家来反映这个社会的生活，丰富的现实生活，处处皆是，且不必大家都去抢某一个热点，热门，每个人所在的那个“小社会”中的素材，已足够你终生猎取，躲在自己的那个角落里，默默地去写，去深入地发掘，去精心地冶炼，是可以铸出响当当的钢块的。

我希望能多有一点你这样的地方作家。



1989年5月北京

# 目 录

序言 ..... 张志民

## 短 篇 小 说

垃圾姑娘.....	( 1 )
啊，人生.....	( 8 )
表哥的新媳妇.....	( 18 )
爱的潜流.....	( 24 )
我敞开了少女的心扉.....	( 35 )
达吉玛的恶梦.....	( 47 )
佟一刀住院.....	( 55 )
扒渠风波.....	( 63 )
人到晚年.....	( 70 )
翻飞在海峡上空的信鸽.....	( 76 )
选才.....	( 85 )
挡不住的诱惑.....	( 95 )

## 小 小 说

表舅.....	( 107 )
酒干了卖酒壶.....	( 110 )
街上那顶灰礼帽.....	( 112 )
种蒺藜得刺.....	( 114 )

舞的魅力	( 118 )
中秋之夜	( 121 )
两张电影票	( 124 )
凋谢的玫瑰花	( 127 )
黄纸包	( 132 )
我不爱你	( 134 )
追求	( 140 )
关厂长的一天	( 143 )

### 中 篇 小 说

抛弃	( 147 )
强者的音符	( 179 )
祖母的君子兰	( 207 )

### 散 文

呼伦贝尔恋	( 251 )
沙海洞庭	( 254 )
霍林河，黑金的河	( 256 )
龙年，您好	( 258 )
重返菊花村	( 260 )
别了，校园里的玫瑰色	( 262 )
水兵之歌	( 264 )
赤诚	( 265 )
草原上的报春花	( 267 )
攀登金字塔的人	( 268 )
银幕之歌	( 273 )

一只彩凤落草原	( 278 )
燕顺斋的玛克利特	( 280 )
他，生活在另一世界	( 285 )
闪光的心灵	( 288 )
“新兴”有个王大胡子	( 298 )
草原上的一朵白莲花	( 302 )
京华寄语	( 318 )

——写在薛彦田小说散文集的后面 ..... 王 磊

## 垃圾姑娘

—

姑娘们每到一起，就象一群燕子似的，叽叽喳喳吵个没完，大都唠些婚事问题，唯独我象个机器人似的，沉默寡言。因为我是一个待业青年，恐怕没有一个小伙子愿意和我谈情说爱。这不是，上星期天，我到“快嘴丫头”王娟同学家里去借书，一进屋，嘿！五、六个女同学都在这儿，他们一见我，一齐朝我开了炮。

“咱们的孔雀公主挑好王子没有？”

“这样的大美人还愁对不上象？”

七言八语，弄得我脸上一红一白的，真不是滋味。我见她们没完没了的，有点发火了：

“行了，行了，你们都有工作，别拿我开心了。”说完我一甩袖子，头也不回地跑出去了。上了大街，脑子里乱得简直象一锅粥，不由得想起毕业前后那段倒霉的经历：我在七八年毕业时，曾经和同班的周宏同学搞过恋爱。他是一个英俊而又潇洒的小伙子，浓眉大眼，高高的鼻梁，乌黑稍带弯曲的头发，身材健美，是全校有名的美男子。而我呢？实事求是地说，长得也不错，同学们给我送一个“孔雀公主”的绰号。我心里对这个绰号是美滋滋的。说来真怪，我和周宏在高中一年级时就有那个意思了。他处处向我献殷勤讨喜欢，我心里也是由衷地高兴。毕业后就公开化了。同学们都

说我们是天生的一对。可是谁也没想到，时隔半年之后我们却吹了。原因是他成了国家的正式工人，而我却是待业青年。他嫌我是无业“游民”，把我甩了。气得我趴在炕上哭了半宿，第二天写了一封长信，把他狠狠地臭骂了一顿，发泄了一下怨恨。接踵而来的就是年迈体弱的父亲因病离开了人世，全家五口人的生活重担就压在母亲一个人身上了。想到这里，我不由得长长叹了一口：咳——不幸的事情怎么都落到我们家了呢？”我边想边无目的地沿着马路走着。当我走到一家百货商店时，玻璃橱窗里映出了我的身影。我停住了脚步，自我欣赏起来了；一米六八的标准个头，在我们女同学中间占绝对优势；虽然衣装俗气，却也亭亭玉立；鸭蛋形的脸上长着一双秀丽的眼睛……就凭我这形象去报考北京电影学院表演系也是满有把握的。想到这里，我觉得自己是一个佼佼者。然而，我也发誓找不到理想的人，宁肯当一辈子女光棍，也不嫁给象周宏那样没良心的东西！

## 二

打这以后，我对爱情这个字眼越来越疏远了。一晃就是二十五岁以上的人了，很快就要踏上青春的门槛了，可我还是孑然一身，没有男朋友。这期间，一些好心的人也给我介绍过，可能是我太挑剔的缘故吧，认为他们都不是我心上的人。一见到那些身着奇装异服、嘴上叼着高级香烟和哼着邓丽君歌曲的浪荡公子，就感到讨厌。我告诫自己爱情不是商品，我一生那怕永远待业，也不廉价出售我的感情。

然而，做梦也没想到，我这个“孔雀公主”，居然变成“垃圾姑娘了。”

在街道公委的照顾下，我当上了清洁工。说心里话，一个姑娘家每天推着垃圾车，手里摇晃着铜铃铛，走街串巷挨门挨户地收垃圾，是够难看的，可为了生活，只得硬着头皮去干。我怕亲友和同学们认出了自己，便戴了一个大口罩和卫生帽，把脸和头遮得严严的。要不是为了看路，两只眼睛也会遮上的，哪怕是再热的天，我也是这样捂着。为了怕熟人听出我的声音，经常用点头或摇头来表示同意或不同意。再把妈妈厂子发的肥大的工作服穿在身上，来掩盖着自己苗条的身段，让谁也认不出我原来是个“孔雀公主。”

我是个急性子人，为了早点把我分担的活计干完，每天都走得很早，特别是夏天早上五点左右我就把卫生车推出了来，可是给我印象极深的是，每天早上路过一个小学门口时，总是看见一个个子不高，脸膛微黑，模样很一般的年青小伙子在校园里压圈长跑。我真羡慕和敬佩他的毅力，从我当上清洁工那天起，他天天如此，一天早晨，下着毛毛细雨，我想这天气他可能不来了，可我推车路过学校门口时，看见他跑得正来劲呢。他见我正在瞅他，边跑边喊：

“小同志！来跑跑吧！”

“口气不小，比你小几岁？”

我小声嘀咕着，推起车子就走。

时间长了，我和居民们也混熟了。人们不嫌弃我，支持我的工作，帮我推车。虽然活儿重一些，但也不觉得累。只是有几个不三不四的青年人，借倒垃圾之便，象绿头苍蝇似地跟在我身后，故意挑逗，我也不客气地回敬了他们，可是万万没有想到，在光天化日之下竟有人敢欺侮我。一天早上，我正推车走着，忽听前面有人喊道：“坑圾姑娘，快来

呀！”我一听就反感，那有这样侮辱人格的！我头也不抬，调过车头就往回走。这时，身后的脚步越来越近，一眨眼，一只手抓住了我的车把，我抬头一看，妈呀！一个“小胡子”光着上身，下身只穿着三角裤衩，我知道他不怀好意，连忙暗地摇起铃铛来。可他猛地抓住我的手……气得我七窍生烟，脑昏头胀，一扬手，狠狠地打了他一记耳光。“小胡子”先是捂脸一怔，接着就抓起车上的铁锨，眯着眼，偏着头，狞笑着向我逼近。我吓得魂不附体，双腿打颤……突然，“小胡子”象恶狼似地抱住了我。

“啊！……”一声尖叫，“小胡子”栽倒在她。紧接着就是一阵乱哄哄的撕打和训斥声，我连气带吓，眼睛一黑，就什么也不晓得。当我醒来时，已经躺在家里了。妈妈守护在我的身旁，告诉我那个流氓已被押送到派出所了，救我的是一个身体挺结实的小学教员。是不是他呢？晚上，我失眠了。

第二天早上，我觉得头昏沉沉的，浑身无力，照旧躺在床上胡思乱想。奇怪，他的影子老是在我脑子里转悠……可他的模样多么难看啊：小眼睛、厚嘴唇，哪能拿出手？他要有周宏的形象该多棒。不，周宏他虚伪、自私、傲慢，没有真正的男子汉气质，可是这个小学教员呢？他……

“陆萍同志在家吗？”门外的喊声打乱了我的思路。

天哪，听声音好象是他。我脱口喊了声：“请进！”果然是他来了。他穿着一身洗得发白的兰布制服，脚上穿着“回力”牌球鞋。这一身装束显得朴素大方。他一进屋就问我：

“好些了吗？”

“好多了，谢谢您，只是头痛。你怎么知道我的名字？”

“是大婶告诉我的。”

“您的名字？——”

“我叫罗英，是小学教员。对了，我给您带来了一本书。”说着就把书放到我的床上。我拿起书来一看，是《钢铁是怎样炼成的》，太好了，我早就想看这本书呢！他怎么晓得，说：

“谢谢您，谢谢您！”

“希望您好好向保尔学习。”

“嗯哪，我一定认真地读。”

“您好好休息吧，过两天我再来看您。”说完就匆匆地走了。我吃力地爬起身子，透过玻璃窗望着他那渐渐远去的背影，眼睛湿润了。晚上，我又失眠了。

### 三

不知是什么原因，自从他闯进了我的生活里以来，我对生活的兴趣更浓了，干起活来满有劲，走起路来也蛮有精神。我又恢复了幼年时爱唱歌的习惯，经常哼着《军港之夜》。

罗英呢，经常利用休息时间帮我扫大街，收垃圾。他鼓励我说：“清洁工是美的建设者，你要热爱本职工作，做一个不负于时代的好青年。”我也用实际行动来回答他的鼓励，脱掉肥大的工作服，摘掉了口罩，大大方方地去工作。有什么可羞的？有什么怕人的？我是人民的清洁工，我扫马路、收垃圾，也是为‘四化’做贡献嘛！

我也相信“生命在于运动”的格言，每天早上上班前，和他一起跑上几圈。就这样，我们悄悄地相爱了，并不断地

向纵深发层。可是，连着好几天，我没有见到他，心里很不安。一个星期天的早晨，我收完垃圾，就赶紧回家吃早饭，打算吃完饭去看看他。正吃着饭，就听院里传来了脚步声，我一猜可能是他来了，撂下饭碗就去开门，没曾想，闯进来的却是“快嘴丫头”王娟。她连找带要地说：“咱们的孔雀公主可真行啊，找了一个马拉松冠军做王子，有眼力呀！”

“什么马拉松，还强敌松呢！”我不解地说。

“别装糊涂了，是全盟马拉松第一名。”

我真有点纳闷了，他什么时候得的冠军？

王娟站在那里，继续发表高见：

“死丫头，我们只是一般同志关系。”

“行了，我不是审判官，是来取书来了”。说着从书架上拿了她的《青春之歌》一阵风似地跑了。

我呆呆地坐在那里，又胡思乱想起来：王娟说的有道理呀，人家的条件那么优越，自己是一个清洁工，这事……扔掉幻想吧，还是明智一点好。再说他这两天是不是……想到这里，我打消了去看他的念头，爬到床上，瞪着眼睛瞅着天花板。我的心很乱。

晚上，罗英来了，他约我出去散步，我默默地点头随他走了。我们走到西拉木伦河大桥时，天已经黑了。路上我没有多说话，只是用“是的”、“嗯哪”来应付他。

“陆萍，你是不是对我有意见？他好象看透了我的心事。

“罗英，你找我这个待业青年不后悔吗？”我反过来问他。

“从认识你那天起，不是就知道你姓‘待业’名‘青

年’吗”

“那你父母能同意吗?

“爸爸没意见，妈妈有点……不过，我和爸爸把她说通了”。

“是真的吗?”

“你看，我是伪君子吗?”说完便哈哈大笑起来。我是头一次听见他这样爽朗的笑声，笑得那么好听，那么甜，我目不转睛地望着他：

“你的嘴可真严，你得了冠军为什么不告诉我?”

“这有什么可说的。冠军嘛，既是顶点，又是起点”。

“你这几天去哪儿了?”

“盟里在扎鲁特旗开那达慕大会，我参加马拉松比赛去了。临走时，没来得及告诉你。”

“我……我真怕您丢了。”

“哈哈，你可真会说话呀。对了，我告诉你一个好消息，这次比赛，我比去年的成绩又提高了一分四十秒。去年我比赛成绩是二小时三十二分，这次是二小时三十分零二十秒。”

我被他那高尚的品德和坚强的毅力所感动。我深情地望着他，心想，别看他长得不美，可内心却是美的。我追求的、我爱的就是象他这样心灵美的人。我抑制不住内心的激动，一头扎到他的怀里：“我的小丑人，我爱你!”

罗英紧紧地抱住我，语重心长地说：

“爱，应该是心灵的结合。”

今夜的景色真美，皓月如银，繁星点点，喧嚣了一天的西拉木伦河，好象在月夜的柔光中睡着了似的，静静地流着……

## 啊，人生……

接到盟人事局的调令，我就准备动身前往《雁鸣湖文学》编辑部就职。一夜没合眼，思绪万千。翌晨，我刚刚要进入梦时。就被我们那口子给轻轻地叫醒了。呵，热气腾腾的饭菜早已摆好了，洗得干干净净的衬衣衬裤整齐地放在我的身边，连路上的干粮都准备了。我深情地望了她一眼，这位与我朝夕相处十三年之久的朴实、憨厚而又在那蹉跎岁月里给我在精神和物质上极大安慰的农村姑娘，一种油然而生的暖流冲遍了全身，我脱口而出说了一句。

“这些年难为你了……”

“……”她一扭身子，嗓子颤微地说：

“你知道就行了。”

是的，这些年来她就象低头拉车的黄牛一样默默无闻地为我服务着，一切都是那样地顺从我，我打心眼儿里感激她。尽管她的模样一般，身段不苗条，穿戴尤为土气，然而她的心灵是美丽的，真诚的。

吃完早饭，我风尘仆仆地踏上了这乡间的小路。可能由于我心情激动的缘故吧，走起路来两只脚就象蹬上了哪咤的风火轮子似的呼呼生风，三十多里的旱路不知不觉地赶到了，刚巧火车也进站了。我上了火车拣了一个边位坐下，习惯地拿出一本文学刊物认真地读起来。当我读得兴趣正浓

时，忽然被一阵响亮的嘻笑声所吸引，我无法读下去了，便抬起头往前一看：原来是一对青年在谈笑。他们紧紧地依偎在一起，时而高谈阔论，时而窃窃私语，时而他们又捧腹大笑，显得那么潇洒自如。我仔细地看着，多么标致的一对儿呀，特别是那个女青年美得超群。看年龄也就二十三、四岁，清秀的乌丝发在肩上，脸上嫩白而泛红，两只眼睛向是那样多情地望着身边的男友。真是令人向往羡慕的一对儿情人哪。我想这可能是一对热恋中的大学生，正双双回家度愉快的寒假生活；也可能是一对新婚夫妻生活在蜜月之中。看到这里，我长长地叹了一口气：“唉——”随后，不由得摸摸满脸的胡须，心里暗自责备自己：四十挂零的人了，还羡慕青年人的热恋呢，也不知道愁。

是啊，哪个人不想得到爱情，说不想结婚恋爱的人都是伪君子；哪个人又不想得到才貌双全的意中人呢？想想自己的青春年华，恰似一江春水付之东流了。然而我的大学时代那段甜美的记忆却深深地刻在我的心上。特别是这个美妙龄女青年的银铃般笑声，多么象当年的她啊，仿佛她的音容笑貌就出现在我的眼前。思路的不集中打消了我读书的兴趣，随着列车的颠簸，我闭上了双眼，慢慢地，我发誓不再回顾的记忆的闸门又慢慢启开了……

## 二

那还是在大学时代发生的事情。

可能是穷人孩子早立志的原因吧，自幼父母双亡，全靠兄姐亲友救济怜悯过活的我，深知人生的艰难。我看到只有读书才是自己的前途。因而我发愤读书，由小学到大学各门